

证券代码：873456

证券简称：联城科技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城科技”或“公司”）董事会安排专人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10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此议案。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10,000,000股的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0元，募集资金总额合计20,000,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11月25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唐山曹妃甸联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875号）。

截至2022年1月7日，公司收到认购对象缴存的股份认购款共计20,000,000.00元，并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111001号验资报告。公司新增股份于2022年2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完善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月7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20,000,000.00元全部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经核查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均存放于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的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未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0.00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1,731.56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011,731.56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20,011,731.56
减：支付供应商货款	15,610,310.17
税费	321,385.56
工资、社保	4,078,759.45
财务费用	1,276.38
四、可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五、专户注销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基本户	0.00
六、募集资金帐户余额	0.00

注：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5月18日销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六、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联城科技（河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

